

证券代码:601919 证券简称:中远海控 公告编号:2025-020

中远海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A股份 方案公告暨回购报告书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回购A股份数量、金额、拟回购A股份数量总额为5,000万股至1亿股，依据A股回购价格上限人民币14.83元/股测算，预计A股回购金额为人民币7.415亿元—人民币14.83亿元，实际使用的回购金额以后续实施情况为准；
● 回购A股份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 回购A股份用途：本次回购的股份将全部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
● 回购A股份价格：A股份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4.83元/股（含）
● 回购A股份方式：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
● 回购A股份期限：自董事会批准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至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结束
时。公司预计于2025年5月28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如无特殊情况，本次A股回购方案实施
通过特别决议撤销或更改该等回购公司A股份的一般性授权，则以较早之日为准。

● 相关股东是否存在减持计划：经公司自查及向本公司董监高、控股股东、间接控股股东及持股5%以上的主要股东确认，公司董监高、控股股东、间接控股股东回复其未来3个月、未来6个月不存在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回复其未来3个月、未来6个月不存在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若上述人员或股东未来拟实施减持计划，公司将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相关风险提示提示：
1.本次回购事项存在回购期限内因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回购价格上限，导致回购方案无法实施的风险；
2.若发生对公司股票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或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外部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或其他导致公司决定变更或终止本次回购方案的事项发生，则存在回购方案无法顺利实施或者根据规则变更或终止回购方案的风险；
3.若监管部门颁布回购实施细则等规范性文件，本次回购存在实施过程中需要根据监管新规调整回购相应条款的风险。

一、回购方案的审议及实施程序
（一）中远海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中远海控”）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5年4月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4月3日以邮件方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刘苏生先生主持，应出席会议的董事9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9名。本次会议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一）审议并通过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本次会议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部分管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及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全文。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本次会议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部分管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及修订后的《股东会议事规则》。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本次会议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部分管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及修订后的《董事会议事规则》。

（四）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本次会议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部分管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

（五）审议并通过《关于调整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和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的议案》
本次会议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刘苏生、焦平海、邵中和、毛瑞瀚、廖瑞回避表决。

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和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0）。

特此公告。

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9日

证券代码:688584 证券简称:上海合晶 公告编号:2025-018

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5年4月8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4月3日以邮件方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本次会议由监事长刘苏生先生主持，应出席会议的监事3名，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调整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和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的议案》
本次会议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刘苏生、焦平海、邵中和、毛瑞瀚、廖瑞回避表决。

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和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0）。

特此公告。

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4月9日

证券代码:688584 证券简称:上海合晶 公告编号:2025-021

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4月29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2025年4月29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松江区石湖荡镇长塔路588号

（五）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4月29日至2025年4月29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执行。

（七）参加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2	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6	关于确认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7	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8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9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1	关于修订《董事薪酬制度》的议案	√
12	关于调整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和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13.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不含职工代表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5 人）
13.01	关于选举陈海平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3.02	关于选举邱中和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